

安全生产工作简报

（第 6 期）

汕尾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6 月 29 日

我市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

今年 6 月份是全国第十六个“安全生产月”。6 月 26 日上午，我市在市区玉台山慈云公园广场举行了以“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咨询日活动，市政府副秘书长李永坚同志出席活动现场作了讲话，并宣布活动仪式开始，市安委办主任、市安全监管局局长叶佐义主持活动仪式。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和市城区有关领导、相关企业代表以及志愿者共 500 多人参加这次活动。

当天，市安全监管局、市妇联、市文广新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消防局、市住建局等 17 家单位在玉台山慈云公园广场设立了安全生产宣传咨询台，每个咨询台前都摆放了寓教于乐的宣传展板，吸引来往群众驻足阅览、热烈讨论。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接受群众咨询、认真解疑答惑，向过往群众发放相关宣传资料，并接受群众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还有书画家现场挥毫泼墨，向市民赠送安全生产宣传字

画。此外，现场还开展了知识问答互动体验活动，通过扫码关注“广东安监”微信公众号参与答题，使广大群众在答题中受到安全教育。

今年“安全生产月”期间，我市通过举行“安全生产月”知识竞赛、法律法规知识宣讲、安全生产知识巡回展、执法警示以及应急救援演练等一系列主题活动，为进一步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推动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奠定基础。

我市召开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会议 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管联席会议

6月28日上午，市安委办组织召开全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会议，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通报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工作有关情况，研究部署推进全市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工作。市安委办主任、市安监局局长叶佐义同志出席会议并作讲话。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和各县（市、区）安委办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会议要求，一是要深刻认识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全力打好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攻坚战；二是要扎实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

作，全面彻底摸排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大力提升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能力，加快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三是要齐抓共管全力确保综合治理工作取得预期成效，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强化督促考核，确保如期全面完成三年治理攻坚任务，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安全生产环境。

全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会议结束后，还接着召开了全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管联席工作会议，听取各级各部门对开展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建议，共同协调解决存在问题和困难。

市安监局开展城市主干道两侧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

根据市创文办对全市主干道两侧开展专项整治的部署要求，市安监局高度重视，及时成立开展全市主干道两侧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并制订专项整治行动方案。6月21日，叶佐义局长主持召开专门会议，对开展全市主干道两侧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作出具体部署，进一步明确专项整治的范围和要求。6月22日至23日，市安监局分三个行动小组，由分管领导分别带队，对汕尾市区主干道两侧的土、沙、石料堆放及加工厂地和废品

收购点进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对发现的隐患问题要求有关企业及时落实整改，切实消除事故隐患。

市安监局召开“七一”专题党课学习会

按照“七一”主题活动安排，6月27日下午，市安监局召开专题党课学习会，局党组书记、局长叶佐义同志出席会议并作辅导报告，局全体党员干部参加了会议。

会上，叶佐义同志作了“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力推进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专题辅导报告，详细阐述了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主要内容，以及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必要性及其意义。要求安监党员干部切实做好以下五个方面：**一**是要始终同党中央保持一致，与党同心同德、同心同行，以严明的政治纪律作保障，建设一支忠诚于党的安全生产监管队伍，真正做到用权为民、谋利为民；**二**是要提高工作执行力，按规矩办事，依法依规办事，坚决执行国家法律赋予我们的职责，全力推进安全生产工作，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三**是要敢于担当，以高度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主动作为、攻坚克难，落实好各项工作任务；**四**是要干净干事，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各项管理制度；**五**是要维护好群众利益，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意识，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服务，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提高安全防护能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会上还对开展“七一”纪念活动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作出具体安排，并动员广大干部职工踊跃参与扶贫献爱心捐款活动。

市安监局分管领导带队到陆丰桥冲镇 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调研

6月6日，市安监局副局长刘挺带队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联系点陆丰桥冲镇开展工作调研。听取了镇委书记郑文斌、镇长魏伟全及综治办主任陈远东等同志对综治工作的情况汇报并与镇党政领导进行了座谈交流。刘挺同志对桥冲镇的综治工作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要建立社会综治工作的防控体系；二是要建立社会综治工作的示范点；三是要建立完善社会综治工作的相关台帐；四是要建立社会综治工作的长效机制。同时要求桥冲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全力以赴做好禁毒“摘帽”工作，加强推进全镇10个村委会网络化管理，加大对辖区果场，农场、养殖场及隐蔽山林地等进行全面排查及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引导群众进一步推进“平安桥冲”建设。

陆丰市开展打击无牌无证加油站等非法 经营专项整治行动取得明显成效

根据省、市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有关工作部署，

陆丰市从5月1日起用一个月时间，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开展打击无牌无证加油站等非法经营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取得良好成效。据统计，此次专项行动对该市23个镇（场、区）进行全面清理，共出动突击清理清查执法人员1225人次、出动车辆203车次，已拆除加油机24部、拆除储油缸25个、抽取油量5111公斤、拘留非法经营者5人，严厉打击了非法经营行为。

一、领导重视，行动迅速。陆丰市市长许伟明、常务副市长钟文管分别在会议上对开展打击无牌无证加油站等非法经营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作出具体部署。同时，成立由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钟文管同志任组长，市公安、商务、住建、安监、供电、消防等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迅速投入对全市范围内的全面清查。

二、措施得力，真抓实干。及时制定工作方案，明确专项整治行动的范围、重点和措施。同时，采取上下联动的方式，从公安局、商务局、市监局、住建局、安监局、供电局、消防大队等部门抽调了50多人组成5个专项行动工作小组，配合各镇（场、区）开展全面清理整治工作，并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各地镇长带队组织当地派出所、工商所、安监站等相关站（所）人员成立专项整治队伍，对辖区范围内所有无牌无证经营加油站（点）、燃气经营点以及其他易燃易爆场所进行全面清理整治。

三、正视问题，研究解决。此次打击无牌无证加油站等

非法经营行为专项整治行动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了一些问题，如合法经营的加油站布点少，群众加油不方便，导致非法加油站（点）乱象多，加上违法主体大多数在农村，查处后一段时间又反复继续经营，给监管工作带来了很大难度；个别镇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视不够，查处力度不强，马虎应付多，存在较重的麻痹思想；执法队伍缺乏专业力量，执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等。这些问题需要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四、巩固成果，健全机制。一是继续加大宣传，积极发挥舆论作用，通过报纸、电视、户外广告栏等方式，向广大人民群众广泛宣传，守法经营，利人利己的安全理念；二是建立完善有效的联合行政执法的工作方式，有效地打击无证无照违法行为，达到标本兼治的目的；三是建立和完善查处取缔无证无照经营的长效监管机制，使查处取缔工作日常化、制度化，确保每个月至少突击巡查2次以上；四是各地、各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实现信息资源共享，使日常监管工作不脱节，不留死角。

报：省安委办、省安监局，市委常委、副市长，市委办、
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

发：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安监局。
